

江苏大学妇女联合会文件

江大妇联（2021）2号



关于开展2021年度江苏大学“巾帼文明岗”创建活动的 通知

全校各单位：

今年是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通过选树宣传先进典型，展示我校女教职工爱岗敬业、乐于奉献的时代风采，激励广大女同胞为学校“双一流”建设努力奋斗，为夺取疫情防控和内涵建设攻坚“双胜利”贡献巾帼力量。经校妇联研究，决定在全校以女性为主的集体中开展2021年度校级“巾帼文明岗”创建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21年4月—5月

二、参与对象

全校二级单位各类以女性为主的团队

三、创建条件

- 原则上女性应占团队成员人数的60%以上。争创岗位及团队负责人中至少有一名是女性。要求3人以上的集体。
- 组织机构健全。创建工作得到单位领导的切实重视和支持，纳入整体工作安排，建有专门领导小组，并为创建活动提供必要的人力、物力和财力保障。

3. 岗员素质过硬。岗位成员思想政治素质良好，自觉遵纪守法，遵守学校和本单位的规章制度，诚实守信，办事公道，爱岗敬业，熟练掌握专业知识和业务技能，在所从事的工作中贡献突出。

4. 服务规范高效。有统一的服务理念、公开的服务承诺、齐全的便民服务设施、完善的服务功能。服务热情周到，行为文明规范。无发生责任事故及违法违纪、被群众投诉举报等情况。

5. 创建氛围浓厚。工作场所创岗标识明显，工作环境整洁美观。有计划地组织员工参加岗位练兵及教工主题教育活动，有相关创建活动的宣传信息。

6. 岗位效益显著。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和高效的团队，注重品牌建设，工作有创新，服务有亮点，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人才效益显著，在本行业中具有较强的影响力，辐射带动作用好。

7. 管理科学规范。岗位内部管理规范，有明确的争创计划、细化的创建标准和岗位责任制度，有规范的行业服务标准和服务质量指标，有符合本行业工作特点的创建办法和考核内容，接受群众监督的渠道通畅。

8. 创建档案健全。创岗工作内容、活动信息、服务机制等资料齐全，档案完备。有条件的单位可借助网络信息化平台展示“巾帼文明岗”风采，鼓励制作创建工作的网页和微信公众号。

9. 示范作用明显。岗位成员社会责任意识强，积极参与社会公益和志愿服务活动，具有较强示范性、代表性和影响力。

10. 已获得过同类荣誉的团队不再申报。

四、考核验收

校妇联将会同学校相关部门，组成“巾帼建功”活动评审委员会，根据评选标准，组织考核验收。对符合条件的岗位，经校“巾帼建功”

活动评审委员会批准后，命名为江苏大学“巾帼文明岗”。

请各基层单位按照要求认真做好创建申报工作，择优推荐，按时申报。

2021年度江苏大学“巾帼文明岗”创建申报表（附件1）纸质版一式两份于2021年5月31日前报校妇联办公室，同时报电子版。2021年度江苏大学文明岗创建手册（附件2）电子版、相关照片2-3张（电子版，不小于2M）。

联系人：蔡欣 88783389 13775358093

电子邮箱：fl@ujs.edu.cn

附件1：2021年度江苏大学“巾帼文明岗”创建申报表

附件2：2021年度江苏大学“巾帼文明岗”创建手册

江苏大学妇联

2021年4月6日

2021 年度江苏大学“巾帼文明岗”创建申报表

单位（全称）_____

岗位名称		总人数		其中 女职工数	
负责人姓名 及职务			电话（座 机和手 机）		
邮 箱			负责人 QQ 号		
主要 事迹 (800 字以 内)					
申 报 单 位 意 见	盖 章 年 月 日	校巾帼 建功评 审委员 会意见	盖 章（代章） 年 月 日		

2021 年度江苏大学“巾帼文明岗”创建手册

1、岗位概况

单位全称				创建岗位 全称				
创建岗位 负责人				参加创建 活动时间		创建人数 其中女职工人数：		
平均年龄		(岁)		党员人数		本科学历以上人数		
创建岗位 人员概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参加工作 时间	职务	党团员	文化程度	所在 岗位
何时获得 何种荣誉 称号								

